中共史院乡党委关于巡察整改情况的通报

 根据区委统一部署，2019年10月16日至12月5日，区委第二巡察组对联湖、闫阳、庞岗三个村进行了巡察，2020年1月3日，区委巡察组向史院乡党委反馈了巡察意见。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巡察整改情况予以公布。

**一、中央及省委重大决策部署落实情况。**

1、针对“基层党组织建设存在虚化弱化现象”的问题

一是强化意识形态领域学习，将意识形态工作纳入“三会一课”、组织生活会、村党组织量化考核以及党组织书记抓党的建设述职评议重要内容，压实主体责任；二是以推动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学习强国”APP为平台，丰富学习形式、强化阵地建设，推动党员干部学懂弄通做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党的十九大精神；三是加强对各党支部学习情况的督查考核，坚持半年督查、年度检查与通报机制。四是严肃党内组织生活，由乡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带领乡组织室、乡纪委工作人员组成督导组深入各村督查指导组织生活会高质量开展，确保组织生活严肃认真，不走过场。

2、针对“民主集中制执行不到位，议事决策制度流于形式”的问题

一是对资金去向开展核查，全部慰问金均已发放到人。二是强化财经意识，闫阳村、联湖村、庞岗村两委班子成员、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和村报账员开展村级财务制度学习。三是在今后的工作中，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发票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第二十二、二十三条：“不符合规定的发票，不得作为财务报销凭证，任何单位和个人有权拒收”和“开具发票应当按照规定的时限、顺序、逐栏、全部联次一次性如实开具，并加盖单位财务印章或者发票专用章”的规定。加强支出票据的审核把关，促进我单位财务核算工作质量进一步提高。四是加强对村“两委”在资金支出方面会议研究内容的监管，在今后的报账过程中，决不允许出现先付款，后研究情况。

3、针对“在贯彻上级重要决策部署上存在差距”的问题

一是严格准守重视“严强转”的工作制度，督导各村扎实开展“严强转”专项整治工作。二是加强教育培训，每月开展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1次，坚持集中学习和个人自学相结合，做到真学真懂真信真用。

4、针对“对巡视巡察工作重视不够。未被巡察的村没有同步开展自查整改工作”的问题

一是成立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工作小组，召开会议分别指导被巡察村开展整改工作。二是举一反三，未被巡察的6个村对照巡察反馈问题清单开展同步自查整改工作，，共排查出问题6个，已完成整改。三是审核通过庞岗村2016年以来党组织工作开展情况的工报告。

1. 针对“村务监督委员会职责履行不到位”的问题

一是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居民自治组织的事务管理体系，补选监督委员会成员1名。二是就党风廉政建设、三资管理、村务监督业务常识等内容对村务监督委员会成员开展培训，切实提高监督委员履职能力，全力打造群众满意的村务监督委员会。三是印发《村务监督委员会工作职责制度》发各村，强化村民自治管理，促进村级事务公开、公平、公正。

6、针对“审计整改落实不到位”的问题

一是对反馈的问题开展回头看，全部反馈问题均已整改到位。二是对反馈问题整改资料进行收集完善，规范存档。

**二、落实基层组织建设情况。**

7、针对“未严格执行《中国共产党发展党员工作细则》，基层党组织队伍建设后劲不足”的问题

一是对发展党员业务知识开展学习，严格遵守发展党员程序，2020年被巡察村培养入党积极份子5人、预备党员1人。二是规范党员发展程序，对被巡察3个村党支部发展党员程序程序进行审核，防止党员带病入党。

8、针对“三会一课制度执行不规范”的问题

一是对“两委”干部开展党建培训，提高村两委党性修养，提高村党支部工作水平，督促各支部党组织工作落实。二是对9个村党组织2019年度党建工作开展情况进行量化考核评估，督促各支部党组织工作落实。

9、针对“党员教育管理不到位”的问题

一是对2019年度“学习强国”平台学习积分达到前五的5名学员进行表彰，激发全乡党员学习热情。二是积极开展文明实践所活动，活动包含集中学习、文体活动、文艺汇演等形式丰富党员活动形式、强化阵地建设。

**三、基层党员干部作风情况。**

10、针对“工作作风不扎实”的问题

一是严格依照程序要求，开展2020年低保审核。二是扎实抓好各项重点工作落实，强化档案资料管理，确定专人管理村级档案资料。三是按照要求，完善改厕工作“一厕一档”。四是进一步严明纪律，开展警示教育，廉政教育，切实增强干部政治素质、廉洁意识和法纪观念，规范干部工作作风。

11、针对“村务公开不及时”的问题

一是对网上阳光村（居）务监督平台运行情况进行更新，完善平台信息。二是将村务公开的形式、时间和基本程序以纸质形式印发至各村。督促各村做到按时公开。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